

彰化縣地政士公會 會刊 第317期

目 錄	作者/出處	頁
編輯室報告	會刊編輯委員會	1
會務報導	會刊編輯委員會	2
判解新訊	會刊編輯委員會	3
法規專論一		
談飲用負氫離子鹼性水能救命，飲水大革命～ 解開生物命題的關鍵在於水中。	蔣龍山	5



發行：彰化縣地政士公會 理事長 黃敏烝
編輯：會刊編輯委員會
主任委員：蔣龍山
副主任委員：黃琦洲
會址：彰化縣員林市惠明街 278 號
電話：(04)835-2525 傳真：(04)833-7725
網址：<http://www.chcland.org.tw>

編輯室報告

會刊編輯委員會第 317 期會刊摘要：

本刊 317 期 106 年 9 月份法規專論，談飲用負氫離子鹼性水能救命，飲水大革命～解開生物命題的關鍵在於水中。

當活性氧從生物分子(細胞、遺傳基因)奪走電子(e^-)和質子氫(H^+)及氧化作用時，生物體分子就會生病、致癌、老化。當還原水取代生物體分子(細胞、遺傳基因)，將還原水中的電子(e^-)和質子氫(H^+)結合給予活性氧毒素(即還原時)，就能使生物體分子(細胞、遺傳基因)免於生病、致癌、老化。治療疾病，就是及時消除體內的活性氧 O_2^- (超氧)、 H_2O_2 (過氧化氫)、 $HO\cdot$ (氫氧自由基)，所以說「治療疾病」相當於消除「活性氧自由基」。也就是讓活性氧趕快變成「水」再排出體外(出汗或排出小便)。因此「治療疾病」就是令「活性氧」快速地還原變成水。

氫和氧可以得到下列四個結論：

1. 氫原子(H)與氧原子(O)，可以結合變成 H_2O (水)，提供生物誕生與生存的場所。
2. 氧原子(O)製造出氧分子(O_2)，可以使動物誕生及生存。
3. 氧分子(O_2)亦會製造出威脅生物生存的活性氧，如： O_2^- 、 H_2O_2 、 $HO\cdot$ 。
4. 氫分子(H_2)的構造要素：電子(e^-)和質子(H^+)，能夠還原清除活性氧，製造出水(H_2O)，再度提供生物誕生及生命的場所。

從以上 4 點結論可說之為「還原水代替論」。再從以下的解說讓大家更能明白，只要努力地去執行體認就能永保健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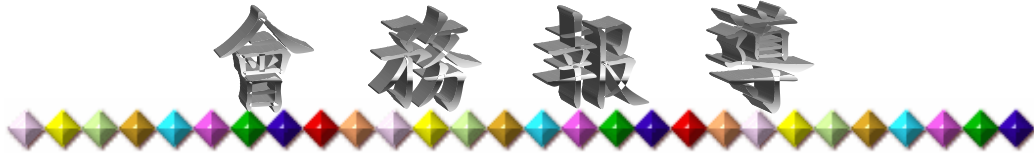
1. 萬病之源就是「活性氧自由基」的氧化作用。
2. 藉這消除活性氧的氧化作用，就能預防或治療疾病。
3. 只要天天地，隨時地飲用「還原水」，即可消除活性氧的氧化作用。以下做個實驗證明氫還原水能延長食物的新鮮度：將一塊豆腐切成兩半，一半放入含氯消毒過的自來水中，一半放入含氫的還原水中(抗氧化水)，靜靜觀察一個禮拜，放入還原水的豆腐，雖然在水中放置一個禮拜，仍然非常新鮮好吃，但放入含氯的自來水中的豆腐，放置三天的時間就腐壞了。人體也是一樣長期受自由基毒素的侵襲，自然會疾病，如能長期喝氫還原水，就能彌補這些缺憾了。

詳細請看本文有更深切的探討。

彰化縣地政士公會
會刊編輯委員會主任委員

蔣龍山 謹識
106.9.20 於彰化市個人心理學研究室





- 106/09/06 溪湖地政事務所於該所 2 樓會議室召開「106 年地政士座談會」，並由黃理事長敏烝、謝常務監事金助、楊常務理事鈿浚、潘常務理事鐵城、陳理事仕昌及多位會員前往參加座談會。
- 106/09/07 彰化縣地方稅務局由員林分局劉主任、北斗分局陳主任暨稅務局各科室長官前來本會就稅務興革意見與本會座談，本會由黃理事長敏烝、謝常務監事金助、楊常務理事鈿浚、潘常務理事鐵城、王常務理事文斌、陳理事仕昌、黃理事炳博、許理事炳墉、黃理事琦洲、柯監事焜耀、蔣監事龍山接待並歡迎彰化縣地方稅務局蒞臨本會指導。
- 106/09/08 通知黃理事長敏烝暨員林區理監事 106 年 9 月 12 日參加會員詹前濯之母詹媽劉掬娘往生告別式。
- 106/09/11 行文彰化縣地方檢察署感謝鈞署 指派張檢察官嘉宏擔任本會 106 年 9 月 19 日舉辦之會員教育講習講師，茲將講習時間、地點及講題，詳如說明，請 轉知張檢察官嘉宏，實感德便。
- 106/09/12 行文鄭玉華地政士經縣府核准地政士開業執照在案，請於執業前加入本公會，避免受罰。
- 106/09/12 行文彰化縣政府（地政處）本會會員林秀宸申請陳佳玲為登記助理員。
- 106/09/12 會員詹前濯之母往生告別式，本會除致花圈一對敬表哀悼之意，本會除依婚喪禮儀辦法致奠儀金，並由黃理事長敏烝、潘常務理事鐵城、曹理事芳榮前往參加會員詹前濯之母往生告別式。
- 106/09/13 通知黃理事長敏烝暨彰化區理監事 106 年 9 月 18 日參加會員蔡春梅之公公林公松洲往生告別式。
- 106/09/15 行文彰化縣政府（地政處）推薦本會會員吳泰緯地政士、李秀雀地政士為「106 年彰化縣績優地政士」接受表揚。
- 106/09/15 通知黃理事長敏烝暨各前理事長、全體理監事彰化地政事務所訂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至 11 時於該所三樓會議室召開 106 年度地政士座談會。
- 106/09/18 會員蔡春梅之公公往生告別式，本會除依婚喪禮儀辦法致奠儀金，並由黃理事長敏烝潘常務理事鐵城、蔣監事龍山前往參加會員蔡春梅之公公林公松洲往生告別式。
- 106/09/18 行文彰化縣政府為推薦本會黃理事長敏烝為本縣「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
- 106/09/20 行文蔡啟仲地政士（會員編號 7 號）本會 106 年 9 月 19 日於彰化縣地方稅務局員林分局 3 樓禮堂舉辦「洗錢防制法規與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防制洗錢辦法及注意事項」教育訓練，台端報名後未出席亦未請假，紀律委員會將依規定處理。
- 106/09/20 通知黃理事長敏烝暨各前理事長、全體理監事彰化縣北斗地政事務所訂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於該所三樓會議室辦理「106 年度地政士座談會」及二林地政事務所訂於 106 年 10 月 1 日（星期日）上午 8 時於二林鎮文化活動中心（圖書館）B1 展覽館【二林鎮斗苑路四段 626 號】舉辦金韻典藏 檔傳二林「地政古書契暨文物展覽」開幕典禮。
- 106/09/22 行文彰化縣政府（地政處）本會會員林月嬌申請張宥慈為登記助理員。
- 106/09/22 通知黃理事長敏烝暨員林區理監事 106 年 9 月 26 日參加會員陳堂墻往生告別式。
- 106/09/22 行文彰化縣政府（地政處）、本縣各地政事務所及助理員鄭玉華及林美鳳，本會會員陳堂墻地政士亡故，並終止助理員鄭玉華、林美鳳之僱傭關係，茲檢送出會名冊一份。
- 106/09/26 會員陳堂墻往生告別式，本會除致花圈一對敬表哀悼之意，本會除依婚喪禮儀辦法致奠儀金，並由黃理事長敏烝、潘常務理事鐵城、曹理事芳榮前往參加會員陳堂墻往生告別式。
- 106/09/27 北斗地政事務所於該所 3 樓會議室召開「106 年地政士座談會」，並由黃理事長敏烝、謝常務監事金助、潘常務理事鐵城、曹理事芳榮、卓理事建中、郭監事政育及多位會員前往參加座談會。

判 解 新 訊



主張抵銷之主動債權已屆清償期，而被抵銷之被動債權雖未屆滿清償期，倘債務人就所負擔之債務有期前清償之權利者，亦得於期前主張抵銷之

裁判字號：106 年度台上字第 1690 號

案由摘要：請求移轉土地房屋

裁判日期：民國 106 年 07 月 13 日

資料來源：司法院

相關法條：[民法第 334 條](#) (99.05.26)

要 旨：按抵銷契約為雙方當事人以消滅互負之債務為目的而訂定之契約，屬於諾成、不要式、雙務、有償及要因契約，經當事人合意而成立；至於與法定抵銷乃於具備抵銷適狀時，依一方之意思表示而發生效力，為形成權，是抵銷契約與法定抵銷並不相同。又抵銷契約之成立及其效力，除法律另有規定外，無須受民法第 334 條所定抵銷要件之限制，即主張抵銷之主動債權已屆清償期，而被抵銷之被動債權雖未屆滿清償期，倘債務人就其所負擔之債務有期前清償之權利者，亦得於期前主張抵銷之。

出售土地於所有權移轉時，其增值部分已經課徵土地增值稅，為避免重複課稅，不再課徵營業稅；然營業人出售房屋，因無明定免稅，仍應課徵營業稅

裁判字號：106 年度判字第 485 號

案由摘要：營業稅

裁判日期：民國 106 年 09 月 06 日

資料來源：司法院

相關法條：[民法第 799 條](#) (104.06.10)

[土地登記規則第 81 條](#) (103.12.25)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9 條](#) (102.05.08)

[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3、8、15、32、35、43、48 條](#) (103.06.04)

[商業會計法第 59 條](#) (103.06.18)

要 旨：營業稅係對營業人銷售貨物或勞務行為所課徵之一種銷售稅。基於出售土地於所有權移轉時，其增值部分已經課徵土地增值稅，為避免重複課稅，不再課徵營業稅；然營業人出售房屋，因無明定免稅，仍應課徵營業稅。

申請時水庫已公告其蓄水範圍，土地倘位於水庫設計最高洪水位標高以下及其迴水所及蓄水域等範圍內，即屬水庫之蓄水範圍內，而不得劃編為原住民保留地

裁判字號：106 年度判字第 372 號

案由摘要：原住民保留地

裁判日期：民國 106 年 07 月 20 日

資料來源：司法院

相關法條：[中華民國憲法第 23、143 條](#) (36.01.01)

[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第 10 條](#) (94.06.10)

[行政程序法 第 10 條](#) (104.12.30)

[中央法規標準法 第 18 條](#) (93.05.19)

[土地法 第 14 條](#) (100.06.15)

[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 第 17 條](#) (96.04.25)

[地籍測量實施規則 第 73、251 條](#) (102.08.28)

[水利法 第 54-1、54-2 條](#) (103.01.29)

[水庫蓄水範圍使用管理辦法 第 2 條](#) (91.12.25)

[水庫蓄水範圍使用管理辦法 第 3、25-1 條](#) (94.05.27)

[南投縣日月潭水庫蓄水範圍及蓄水範圍內禁止事項 第 1 條](#) (91.02.08)

[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 第 37 條](#) (95.06.14)

[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 第 1 條](#) (55.12.16)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 第 1 條](#) (55.12.16)

[原住民族基本法 第 20 條](#) (94.02.05)

[公有土地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審查作業規範 第 4、7、10、11 條](#) (103.05.08)

[公有土地劃編原住民保留地要點 第 3 條](#) (103.05.08)

[基本測量實施規則 第 11 條](#) (96.11.15)

要 旨：當事人申請時，水庫已公告其蓄水範圍，土地倘位於水庫設計最高洪水位標高以下及其迴水所及蓄水域等範圍內，即屬水庫之蓄水範圍內，而不得劃編為原住民保留地。且土地必須整體觀察，無法分割認定，土地既有部分低於蓄水範圍，自應認定土地全部係屬蓄水範圍內之土地，同時已就測量結果、建屋填土及不宜分割等情，予以綜合判斷，亦無違論理法則。

設定抵押權僅須將來實行抵押權時有被擔保之債權存在即為已足，故契約以已發生或將來可發生之債權為被擔保債權，均得為有效設立及登記

裁判字號：105 年度重上字第 92 號

案由摘要：塗銷抵押權等

裁判日期：民國 106 年 08 月 01 日

資料來源：司法院

相關法條：[民法 第 242、759-1、767、861 條](#) (104.06.10)

[民事訴訟法 第 247、386 條](#) (106.06.14)

[土地登記規則 第 57 條](#) (103.12.25)

[票據法 第 29 條](#) (76.06.29)

要 旨：按民事訴訟法第 247 條第 1 項所謂即受確認判決之法律上利益，係指法律關係之存否不明確，原告主觀上認其在法律上之地位有不安之狀態存在，且此種不安之狀態，能以確認判決將之除去者而言。次按設定抵押權之目的係在擔保債權之清償，則只須將來實行抵押權時有被擔保之債權存在即為已足，故契約當事人如訂立以已發生或將來可發生之債權為被擔保債權，均得為有效設立及登記。惟有抵押權在依當事人合意之內容及登記上之記載無從特定其擔保債權之範圍，或其所擔保之債權有無效、不成立、被撤銷或依其情形無發生可能時，始得謂違反抵押權設定之從屬性。

法規專論

談飲用負氫離子鹼性水能救命，飲水大革命～解開生物命題的關鍵在於水中

本文作者：蔣龍山 / 本會第八屆理事·第九屆監事·大學企業管理系商學士·法律研究所法律學碩士·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非台中市私立中國醫藥大學）推拿氣功班第一期·中藥班第六期結業·1992 年獲彰化縣政府頒發優良商人表揚·2009 年獲彰化縣政府頒發績優地政士·2012 年獲整復師公會全國聯合會頒發國家傑出整復師·2014 年獲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表揚推動會務楷模·曾發表人體 14 經脈（12 經絡+任督二脈）與整復推拿之創新手法應用論文各一篇·專攻性理問性推背·調理運動傷害及手腳四肢各種痠、抽、脹、麻等疑難雜症之推拿整復累積計有 36 年（民國 70 年至 106 年 5 月）以上經驗·現職東洋地政士事務所所長·東洋性理學推拿整復館館長。

§壹、相關自由基之反應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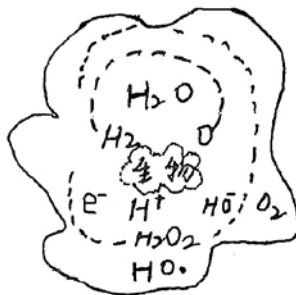
1. $H \leftrightarrow H^+ + e^-$: 能夠保護我們免於疾病之害的物質(氫與電子能量)。
(電子·能量)
2. $H_2O \leftrightarrow H^+ + HO^-$
3. $O_2 + e^- \rightarrow O_2^-$: 超氧自由基。
4. $O_2^- + e^- + 2H^+ \rightarrow H_2O_2$: 過氧化氫，雙氧水，氧化漂白劑。
(超氧自由基)
5. $H_2O_2 + e^- \rightarrow HO \cdot + HO^-$
(過氧化氫自由基) (氫氧化自由基)
6. $HO \cdot + e^- + H^+ \rightarrow H_2O$
7. $HO^- + H^+ \rightarrow H_2O$

請看上方第三項:聚集 2 個 O 就形成 O_2 (氧分子)。而 O_2 若與一個 e^- 結合，則形成 O_2^- (超氧)。接下來看第 5 項，2 個 H 和 2 個 O 變成 H_2O_2 (過氧化氫)，如最下段所示， H_2O_2 是由 HO (氫氧化自由基) 所形成，現將以上敘述整理如下：

H_2O 、 H_2 、 H 、 e^- 、 H^+ 、 HO^- 、 O 、 O_2 、 H_2O_2 、 HO 。

§貳、生物誕生在水中

水的秘密，生物誕生於水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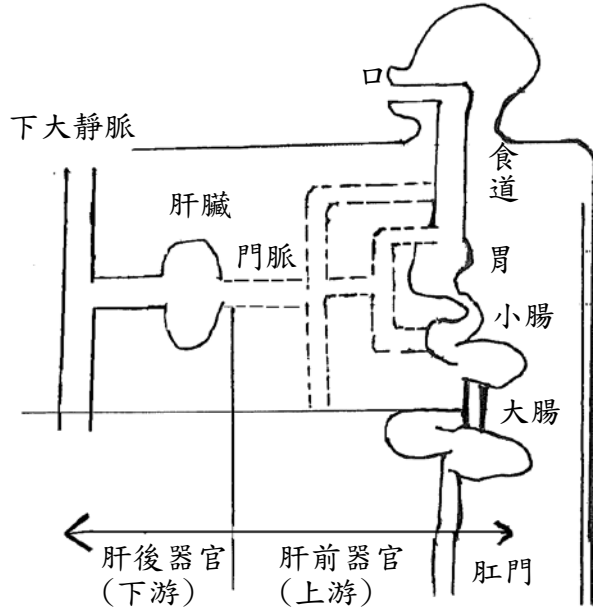
SOD 水
(抗氧化水，即還原水)

§參、肝前器官(上游)與肝後器官(下游)醫學說

由下圖得知，對於肝臟而言，相當於上游的部位任何處呢？

那就是消化系統，指的是口→食道→胃→小腸→大腸→門脈，因此，藥治療肝臟(下游)的疾病，首先以淨化消化系統(上游)的汙染為先決條件。所謂消化系統汙染事指腸胃內的異常發酵。簡單的說即為「胃腸內腐敗」也就是經口攝取的食物在胃腸內腐敗，發出惡臭之意。

「上游」也就是消化系統裡面的汙染(腸胃內異常發酵)會引起「下游」也就是肝臟的疾病。現在有人因肝臟疾病而接受治療，首先請你檢查一下自己的「排病」，相信一定排出超級的「惡臭便」，所以治肝病(木)也要同時治胃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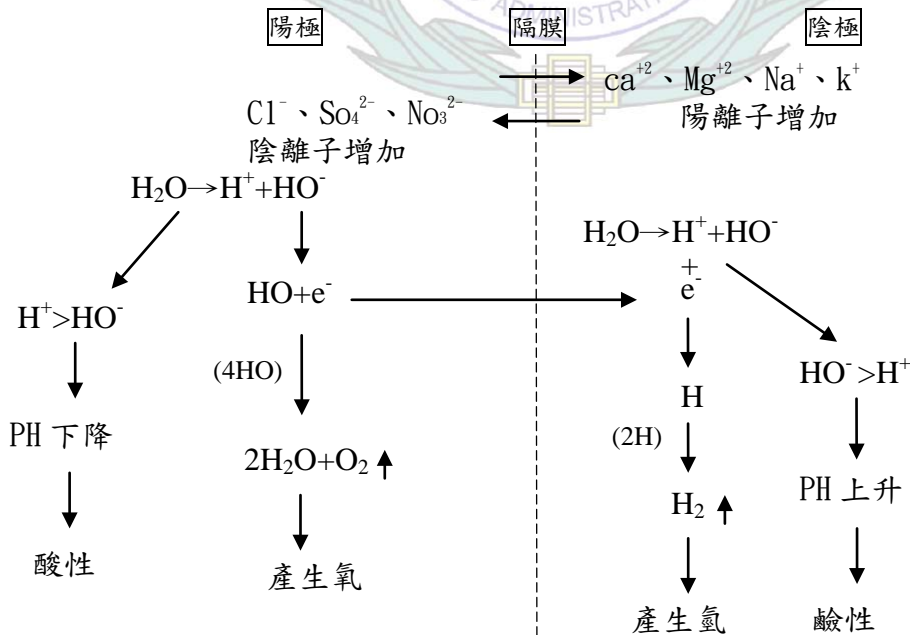


肝前、肝後，醫學說：

放任上游的水汙染不管，卻試圖淨化下游的水，是不可能的事。這就是現代醫學無法治療疾病的原圖。

肆、電解水產生氫離子鹼性水理論

電解水原理：水的氧化還原反應



陽極水(氧化水)(酸性)：

1. 含有氧氣
2. 具有氧化性
3. 氧化還原電顯示為正
4. PH值呈酸性
5. 陰離子增加

陰極水(還原水)(鹼性)：

1. 含有氫
2. 具有還原性
3. 氧化還原電位顯示為負
4. PH值呈鹼性
5. 陽離子增加

當氧化還原反應之前的水，其氧化還原電位是+450mv前後，PH值為 7.0~7.5 時，氧化水(陽極)的氧化還原電位是+750mv前後，PH值為 4.5~5.5;而還原水(陰極水)的氧化還原電位是-250mv前後，PH值為 8.5~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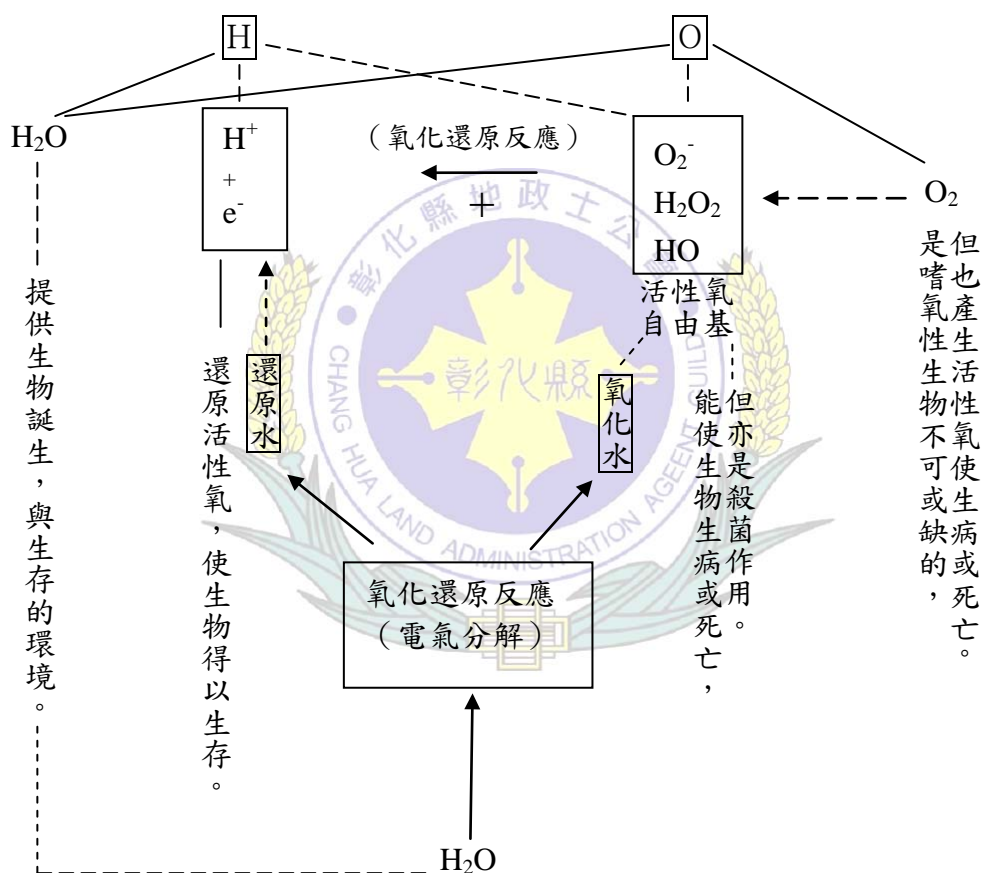
§伍、氧化還原控制萬物、水控制學說

氧化與還原為地球上最基本、最重要，也是最普遍的反應，簡單的說「氧化」會引起疾病，「還原」能夠恢復健康。

H₂O中隱藏著極大的秘密：

1. H與O製造H₂O提供生物誕生與生存。
2. H與O也會製造萬病之源~活性氧種。
3. 同時H能將活性氧種在還原為H₂O。

水控制學說：氧化還原控制萬物。



氧化還原反應（電氣分解）所得的還原水和氧化水，具有下列作用：

※還原水中的H⁺和e⁻可將活性氧還原成水H₂O：抗氧化水(還原水)氧化水中會有活性氧，具有氧化功能，可發揮殺菌作用：強氧化水。

1. $O_2^- + 2H^+ + e^- \rightarrow H_2O_2$
2. $H_2O_2 + e^- \rightarrow HO \cdot + HO^-$
3. $HO \cdot + H^+ + e^- \rightarrow H_2O$

氧和氫生成水，O的氧化作用與H的還原作用生成H₂O，而生物誕生於H₂O中，因此，H₂O的氧化與還原會影響誕生於水中的生物生與死，除此之外可能還有下列三種邏輯推論：

1. H與O製造H₂O，提供生物誕生與生存的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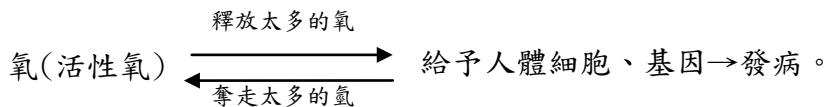
2. H 與 O 製造萬病之源活性氧種。
3. 同時，H 能將活性氧種還原為 H_2O 。

氧化：給予氧，奪走氫；還原：給予氫，奪走氧。

1. A 氧化 B，B 還原 A。
2. B 氧化 A，A 還原 B。

由此可知：氧化與還原是同時進行的作用。而氧（活性氧）是如何引起疾病呢？

氧（活性氧）使得我們體內構成細胞中的酵素作用不能活性化，損傷基因，破壞細胞的脂質膜，因而引起疾病。也就是氧（活性氧）給予細胞跟基因，氧而奪走其中的氫，因而引起病。茲以下列表示：



所以只要不讓氧（活性氧）給予細胞及基因過多的氧，或不讓他們從生物體之分子中，奪走過多的氫，就可以防止疾病。

敏銳的你，應該可以察覺到下列事物：

1. 若要防範疾病，只要防止氧（活性氧）所造成的氧化即可以。
2. 只要將氧（活性氧）還原即可。
3. 所謂「還原」及奪走 O（氧）或給予 H（氫）。仔細研究 H_2O 這種物質，其實它是由 H 和 O 所構成。
4. 有沒有方法由 H_2O 中分離出 H（氫）和 O（氧）呢？
5. 方法就是利用「氧化與還原」。

前曾敘述過氧化與還原定義皆來自 H 與 O 原子的反應，總結上述論述，利用「氧化還原反應」對 H_2O （水）加以處理，最終會形成 H_2 氣體（氫氣體）與 O_2 氣體（氧氣體），而在中途階段，就能夠得到富含 H（氫）的水及富含 O（氧）的水。也就是說，在陽極側為含氧量豐富的水（可以當美容敷臉或洗衣殺菌消毒劑），在陰極側為含氫量豐富的水（氫還原水），即抗氧化水，SOD 水，當飲用水使用可以去除萬病之源，活性氧化自由基種，改善所有一切病痛之源。

結論：為了預防疾病，人類應該飲用陰極側含氫量豐富的水，也就是具有還原性的「還原水」，也就是抗氧化水，SOD 水。所以 H_2O ，仍是氫的還原作用與氧的氧化作用之產物。因此在 H_2O 變成原先的 H 與 O 之過程中，當然會得到具有還原作用的 H_2O 。

我們知道「氧化與還原」是地球上最基本、最重要的，也是最普遍的反應。換言之，無論在礦物質、植物界、動物界，各界發生的反應中，氧化與還原都是最主要的反應。例如：鐵會生鏽、植物會開花或枯萎，皆是氧化與還原所引起，因為心肌更塞而痛苦，其背景就是氧化還原反應發生的作用；糖尿病，其背後也是氧化還原的作用。因為肝硬化而死亡，基本上也是受到氧化與還原反應的影響。此外，如癌症、白血病、愛滋病與其它疾病的發病原因，也都和氧化、還原有關。簡單的說：「氧化與還原」為地球上最基本、最重要，也是最普遍的反應。是故「氧化」就會引起疾病，「還原」就能夠恢復健康。

「氧與水支持我們的生存」，同時也意謂著「影響我們生存的也是氧和水，「氧和水」可

以讓我們「生存」，也可以讓我們「死亡」。因此，我們的健康與疾病，生存與死亡，都是由氧和水來決定。而氧和水之中，會造成我們疾病與死亡的是氧，由上得到一個結論，能夠保全我們的健康與生命的是「氧和水」之中的「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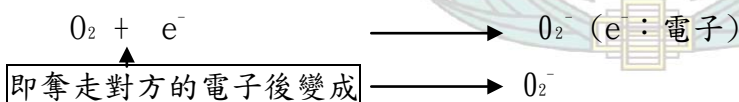
雖然維他命C、B胡蘿蔔素、檸檬、海帶芽、薏米(薏仁)等的確具有還原性，但其還原能力與還原水相比，恐怕僅占百萬分之一以下吧(1PPM以下)。所以能夠使生物誕生與生存的是水(H₂O)，並不是檸檬或胡蘿蔔素或薏米、海帶芽或維他命C之類，就是因為地球上水的緣故，故水是何等重要！

有原因才有結果，忽略原因只一味地討論結果，應該不算是科學的邏輯。因為科學講究的是因果律，而所謂的因果律，就是由原因來規定結果的邏輯。總之，生物誕生於「水」中。假如試著要了解誕生於水中生物之謎，只能向「水」來找尋解答，解開誕生於水中的生物之謎的關鍵在「水」中，這才是合科學邏輯的思考方向，這才真正算是科學及哲學，除此之外的說法根本不合科學及哲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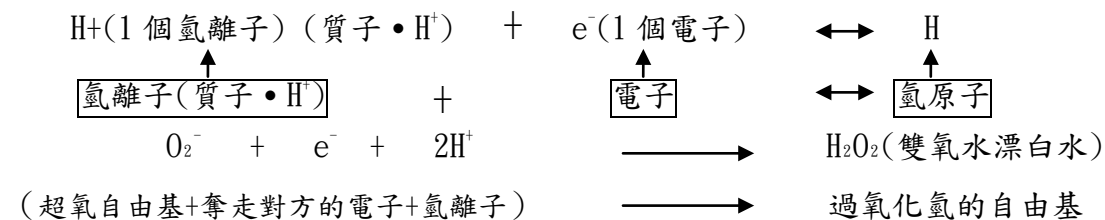
什麼是氧？氧的正面與負面影響是什麼？人類不能缺乏氧而活著，只要環境缺乏氧層，停止給人類氧氣 4 分鐘，我們就會面臨死亡，我們利用氧，製造必要的物質，產生熱量，並進行各種解毒代謝。雖然氧對我們人類的生存，不可或缺，但是同時也會製造出多餘的物質，稱之為「活性氧」。例如：利用氧去燃燒汽車的燃料~汽油就會產生熱量，讓汽車產生動力啟動奔馳，但是同時也會產生廢氣，兩者情況相同。

氧的功能就是氧化，與還原正好相反。以下是氧化與還原的基本常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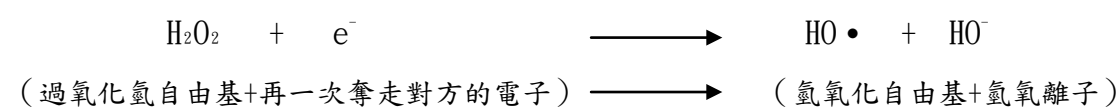
氧化：就是給予氧，奪走氫。還原：就是給予氫，奪走氧。換句話說：氧化就是奪走電子，還原就是給予電子。「被氧化」：被奪走(失去)了電子(e⁻)，「被還原」：就是被給予(獲得)了電子(e⁻)。當進入(呼吸)體內的氧，會進行氧化作用，也就是由對方(物質、細胞、基因等)那裡「奪走電子」，被奪走電子(e⁻)之後氧(O₂)會產生以下的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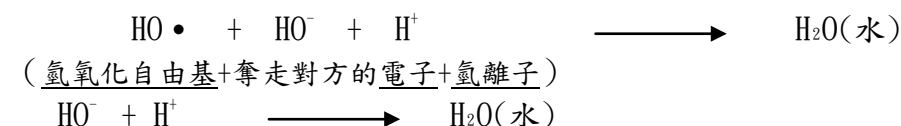
而這個O₂⁻再次的奪走電子和氫離子(質子•H⁺)之後，會變成以下物質。氫原子，則是由 1 個氫離子(質子•H⁺)與 1 個電子(e⁻)所組成。茲說明如下：



H₂O₂(雙氧水漂白水)在一次的奪走電子(e⁻)後，會變成下列物質：



HO•和HO⁻與再一次奪走對方的電子與氫離子最後變成水。



(氫氧離子+氫離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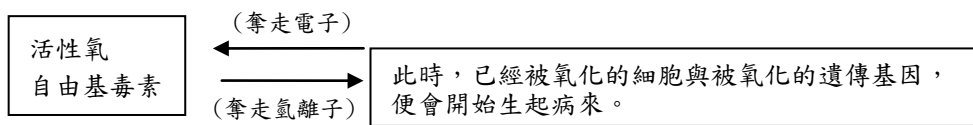
茲將以上反應變化再整理紀錄如下：

1. $O_2^- + e^- \longrightarrow O_2^-$
2. $O_2^- + e^- + 2H^+ \longrightarrow H_2O_2$
3. $H_2O_2 + e^- \longrightarrow HO \cdot$
4. $HO \cdot + HO^+ + e^- + H^+ \longrightarrow H_2O$
5. $HO \cdot + HO^+ + H^+ \longrightarrow H_2O$

上述 O_2^- (超氧自由基)、 H_2O_2 (過氧化氫自由基)、 $HO \cdot$ (氫氧化自由基)就是一般所謂的活性氧。

O_2^- ：超氧(superoxide radical)、 H_2O_2 ：過氧化氫(hydrogen peroxide)、 $HO \cdot$ ：氫氧自由基(hydroxyl radical)，這些活性氧具有比氧更強大的「氧化」能力。

氧、活性氧的「氧化」作用與體內各種物質代謝都有關聯，當活性氧過剩時，導致我們體內的酵素而不活性化而去氧化體內的細胞及基因，也就是被奪走氫(電子與氫離子)。這時，被氧化的(就是被奪走電子和氫離子)細胞，遺傳基因便會「生病」。茲簡單的表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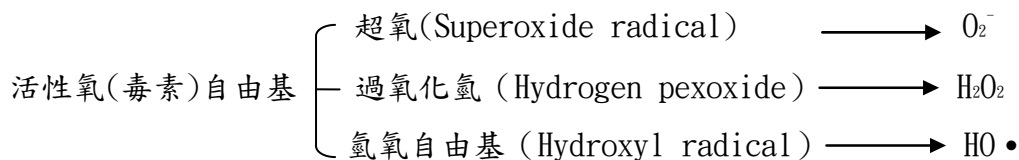


為了防止這種狀態發生，我們體內準備了各種防禦構造，例如已知可以清除活性氧自由基(有毒)的酵素，SOD 酵素 (superoxide dismutase)、過氧化氫化酶 (catalase)。

谷胱甘·過氧化物酶 (glutathion peroxidase) 谷胱甘-s·轉移酶 (glutathion-s-transferase)

如果這些酵素都能順利發揮作用，當然不會有問題，不過外傷或老化等將使其作用減低，此時活性氧(毒素)就會使我們罹患疾病。因此，平常有必要多攝取其抑制活性氧化作用(毒素)的物質(抗氧化物，即還原物質負氫離子還原水)。

由以上說明及氧化還原反應機程，我們不難發現「還原水」就是最適合消除活性氧的物質。因為「還原水」含有豐富的氫(電子與氫離子)。消除活性氧，即意謂著還原活性氧。還原活性氧，即表示要給予氫(電子與氫離子)，因此以「還原水」消除活性氧(毒素)最為理想。換句話說，就是不讓活性氧由「人體之細胞及基因中」一再的奪取電子與氫離子，而改由代替的「還原水」中去奪取，然後使活性氧自由基毒素再度還原為 H_2O 水。這樣才不會使活性氧自由基成為萬病之源。切斷或預防活性氧自由基之身體傷害，杜絕五臟六腑之疾病，稱為完全健康之人。



還原水替代生物體分子論：

當活性氧從生物分子(細胞、遺傳基因)奪走電子(e^-)和質子氫(H^+)(即氧化作用)時，生物體分子就會生病、致癌、老化。

當還原水，取代生物體分子(細胞、遺傳基因)，將還原水中的電子(e^-)和質子氫(H^+)結合，給予活性氧毒素(即還原)時，就能使生物體分子(細胞、遺傳基因)免於生病、致癌、老化。

治療疾病，就是及時消除體內的活性氧 O_2^- 超氧、 H_2O_2 過氧化氫、 $HO \cdot$ 氫氧自由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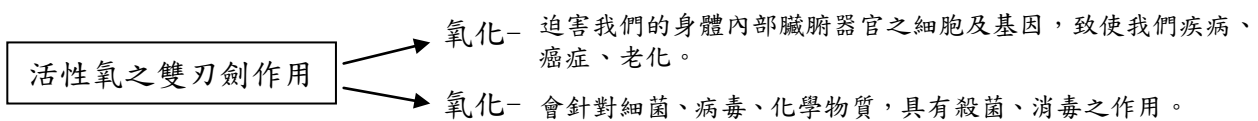
「治療疾病」相當於消除「活性氧」。也就是讓活性氧，趕快變成「水」再排出體外。所

以「治療疾病」即是令「活性氧」快速地還原變成「水」。

§陸、關於氫和氧可以得到以下四個結論：

1. 氫原子H與氧原子O，可以製造出水 H_2O ，提供生物誕生與生存的場所。
2. 氧原子O，製造出氧分子 O_2 ，使動物可以誕生及生存。
3. 氧分子 O_2 亦會製造出威脅生物生存的活性氧 O_2^- 、 H_2O_2 、 $HO\cdot$ 。
4. 氫分子 H_2 的構造要素電子 e^- 和質子 H^+ ，能夠還原消除活性氧，製造出 H_2O 水，再度提供生物誕生及生命的場所。

還原水具有代替的細胞，基因的作用，故可說之為「還原水替代論」。活性氧毒素(帶酸性)會氧化(酸化)我們的細胞、基因，成為使人疾病的原因(禍源)。但活性氧同時兼具有外部消毒、殺菌的作用，所以活性氧具有致病之源頭(體內)及同時具有殺菌、消毒(體外皮膚、體內細菌或病毒)之雙刀劍作用。茲簡述如下：



當細菌或病毒入侵我們體內時，我們身體內的白血球有一種「嗜中性白血球細胞」就會主動釋出活性氧，藉著它強大的氧化作用攻擊入侵者(細菌或病毒)，保護我們免於傷害。所以活性氧的確是「雙刀劍」，它一方面會令我們生病(致病之源)，另一方面，得保護我們免於細菌病毒的入侵而讓我免於生病。活性氧具有保護我們免於疾病的作用，但是如果經常飲用「還原水」，會不會連必需的活性氧都消除掉呢？這也讓我們產生了疑問？

我們要了解這個疑問之前，讓我們再回到先前之原點，來探討這些問題：

1. 我們攝取來維持生存，所以體內不可避免的會產生活性氧。每一次呼吸都會吸入氧，此時，氧都會製造出活性氧，這可以說是我們這種利用氧生存的動物(嗜氧性生物)之宿命。
2. 為了將此宿命所造成的害處，抑制到最小程度，體內準備好了消除活性氧的酵素的活性，會因年齡的增長而降低，所以當人老化後會罹患各種疾病。雖然已經發現可以消除活性氧的酵素，但卻不曾發現活性氧產生的酵素。
3. 活性氧是所謂的「雙刀劍」，它會導致我們罹患疾病，同時也可以保護我們免於細菌，病毒所引起的疾病。

產生活性氧以保護我們免於細菌及化學物質侵襲的嗜中性白血球，也必須由細菌、化學物質來刺激，使其產生活性氧的作用。但是如果活性過剩或過少會不會產生困擾呢？我們現在就來探討這個問題！以後者而言，假如活性氧過少會產生不便，體內應該會準備好促進活性氧產生的酵素或任何構造才對，但是卻沒有這種事實存在，為什麼呢？

活性氧生產過剩會令我們疾病，而活性氧生產過少，可能不會令我們生病。因此，我們體內根本不需要準備預防活性氧過少的構造。支持生物生存的生存原理是「保全自我、保全種族、進化」。而生物保全自我，維持生存的構造實在驚人。一言以蔽之，就是「免疫構造」，最近由於免疫學之發展而逐漸證明這個事實。

總而言之，生物的生存原理告訴我們「活性氧生產過剩才是威脅生物生存的重要大事

情」，而「活性氧生產過少」不會影響我們身體的健康，身體之「免疫構造」以生物生存，保全自我，可以自我維持生存的構造。而免疫構造，由於免疫學最近之發展而證明這個事實。所以對於經常飲用還原水，使活性氧消滅歸零，才是維持健康最正確的途徑。

現代所謂的抗氧化食品：消除活性氧的酵素或是消除活性氧的維生素 C（維他命 C）或胡蘿蔔素（抗氧化食品）及檸檬汁，在最初誕生於地球上的生物應該還沒有這些機能性食品之前，地球上生物到底如何維持生存的呢？

假設無法消除活性氧毒素，當時地球上的生物就無法維持生存，那麼身為那些生物後代的我們，也就一樣無法在此環境生存。然而為什麼還一直可以持續地維持生存呢？

當不具有酵素生成機能，也沒有抗氧化食品的原始時代，確實存在的物質是什麼？我想除了「水」之外，應該沒有其他物質了，因為生物原本就誕生於水中，而消除活性氧的意義，抗氧化作用的意義，都是還原活性氧。而所謂還原就是「給予氫」，氫是由一個電子 e^- 及一個氫離子（質子帶正電）所構成，所以還原代表「給予電子或氫離子」。

地球上含有最多氫的物質是什麼呢？當然是「水」。誕生於地球上最初的生命體，利用「水」的還原性，消除活性氧。直到水的還原能力漸低之後，才獲得具有替代作用的物質「酵素」之生物能力。

§柒、擬出三大假設作為根據：

1. 必須設定能夠使得最初的生命體誕生、生存、世代交替之條件。
2. 符合這個設定的條件，必須是普通存在，隨處可得之物質。
3. 此時，最符合邏輯之答案就是能夠使生命體誕生的是「水」。

換句話說，「水」中充滿保障生物誕生與生存的充分條件，所以說生物誕生於水中。

以「C 型肝炎」為例，飲用還原水可治癒 C 型肝炎已經是事實。那麼還原水具有殺死肝炎病毒之作用嗎？我們先前曾經敘述過「活性氧為萬病之源」，那麼 C 型肝炎的原因是病毒嗎？還是活性氧呢？究竟何者才是真正的原因呢？

屬人體受到 C 型肝炎病毒感染時，我們的身體會立刻產生反應，最具代表的是白血球中的嗜好白細胞會放出活性氧，來攻擊身體內的 C 型肝炎病毒，當攻擊 C 型肝炎的活性氧（毒素）生產過剩時（過多），此時便會出現 C 型肝炎症狀。對於此現象，C 型肝炎的病毒，只是 C 型肝炎的「誘因」，而活性氧生產過多引起病毒感染的結果，也才是 C 型肝炎的「原因」。放射治療 C 型肝炎時，便不必將病毒視為眼中釘，不必將它們全部殺死不可。既然 C 型肝炎的主要原因是活性氧毒素，那麼要治療 C 型肝炎，就不必要殺死病毒，只要用氫質子(H^+)與電子(e^-)作為還原劑就可以消除活性氧，活性氧消除了，C 型肝炎之症狀就消失了，這樣就很自然的讓 C 型肝炎治癒了。

飲用「還原水」能治好 C 型肝炎的理由，已如上之描述，如嘗試殺死病毒，也就是殺死生物的方法，這樣便違反了「生物生存的原理」。總之，生物為了保全生存的原理，生物病毒本身自己會克服一些障礙，就像對付病毒細菌之「盤尼西林」產生病毒之抗孽性的耐性葡萄球菌的細菌病毒的出現，就是典型的例子。

皮洛里菌乃是胃癌的「誘因」，而活性氧則是胃癌的「原因」。所以受皮洛里菌感染的人，其胃壁黏膜周圍的「發炎性吞噬細胞」會產生活性氧，對皮洛里菌發動攻擊，這時產生過剩

的活性氧轉而改攻擊本人，結果造成胃癌。因此，這時不必要嘗試殺死皮洛里菌，只要消除主要「原因」活性氧毒素，就可以預防癌症。基於過去臨床觀察病例發現，罹患慢性胃潰瘍、二十指腸潰瘍者，飲用「還原水」，不到一個月就能痊癒，而持續地飲用，幾乎可以完全防止復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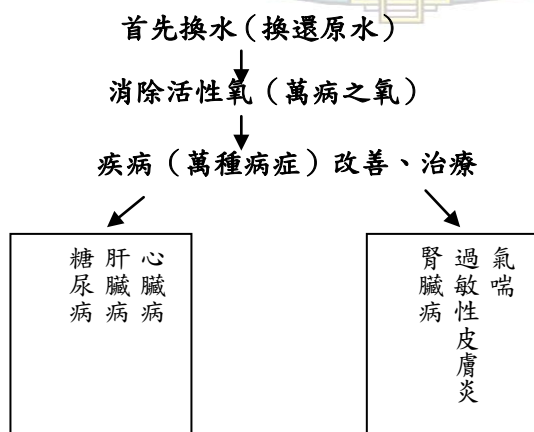
事實上，避免排泄含有因為腸內因異常發酵而產生硫化氫 H_2S 、氨 NH_3 、組織氨、代謝物「惡臭便」是健康與長壽的第一條件。

關於胃癌這種疾病，依現代醫學認為手術切除是胃癌的第一治療方法，但是若如前所述「活性氧」為主要原因，只需消除活性氧即可(用還原水飲用)，根本不需要切除癌細胞。癌組織代謝旺盛，使得氧的消耗量先進，因此由氧所製造之活性氧的產生先進，結果造成癌組織不斷增殖。故本文認為將癌組織放任不管，而專心去消除「活性氧」，才能延長患者的壽命。只要持續消除產生癌組織的活性癌，便可使癌組織退縮。本文之所以會有如此想法，是根據學者專家過去幾次實例，雖然例子還不多，但確實有癌症自然治癒的例子出現。基於生物生存原理，生物經常利用「生物體恆定功能」的力量維持健康，恢復健康狀態或恢復正常細胞，即使是惡性細胞也有可能恢復為正常細胞。總之，「癌細胞是應該切除的」這種以往傳統的想法，應該要好好檢討，當然不僅限於胃癌，其它部位的癌也是如此，本文認為「非切除不可」的邏輯，不具有絕對的正當性。在此本文所敘述的想法在此重新整理如下：

1. 活性氧為萬病之源。
2. 預防疾病的首要條件是抑制，消除活性氧的產生。
3. 治療任何疾病的首要條件亦同(消除活性氧的產生)。
4. 抑制活性氧產生的第一步是防止「胃腸內異常發酵」。
5. 消除活性氧的第一步是飲用「還原水」。

§捌、還原水可以治病的理由：

為何還原水可以治病，在此說明，如下：



※還原水，具有消除活性氧作用，藉抗氧化原理，可以改善臨床諸多案例，茲說明如下：

日本醫生林秀光博士從1985年以來與日本協和醫院林宗典院長一起在協和醫院進行飲用「還原水」後，各種臨床改善案例的觀摩，其中代表癌案例如下：

1. 糖尿病患者的血糖值早期下降。
2. 糖尿病性足部壞疽早期治癒。

3. 胃潰瘍、十二指潰瘍的改善及防止復發。
4. 痛風患者的尿酸值早期下降。
5. 肝臟疾病症案例中的肝機能早期改善。
6. 高血壓、低血壓、手腳冰冷症的改善。
7. 過敏性皮膚炎、氣喘、蕁麻疹、鼻炎等過敏性疾病之改善、治癒。
8. 高膽固醇血症的改善。
9. 月經困難症、更年期障礙之改善。
10. 自律神經失調之改善，即交感神經與副交感神經（睡眠）失調的改善。
11. 慢性下痢、慢性便秘的改善、治癒。
12. 關節風濕的改善、治癒。
13. 貝切特病等難治性疾病的改善、治癒。
14. 山崎病的改善、治癒。
15. 新生兒血清、膽紅素值的早期改善。

§玖、茲最後重新整理以下的解說，讓大家更能明白記住以下 4 點重點，只要去

執行就能永保健康：

1. 萬病之源是「活性氧」的氧化作用。
 2. 因此藉著消除活性氧的氧化作用，就能預防或治療疾病。
 3. 只要喝「還原水」，即可消除活性氧的氧化作用。
 4. 只要每天不斷的飲用「抗氧化水」，即可還原活性氧。
- 因為「抗氧化水」含有地球上最強的還原作用。

活性氧是比氧的氧化作用更強之氧，為什麼氧化作用會如此強呢？因活性氧大多由於圍繞在原子周圍的原子核周圍的電子，通常是成雙成對。但是成對的電子，因某種原因而分開時，就會形成帶有不成對電子（單獨電子）的原子，這種原子或分子稱為「自由基」。舉例：一對男女情侶，其中一人離世，留下的那一人，就會情緒不穩定，想要積極地尋找伴侶。同樣的「自由基」，也會尋求電子，所以會從周圍的物質組織中奪取電子，大部分的活性氧都是這種「自由基」。具有吸收電子的強烈力量，也就會成為「氧化力」很強的活性氧物質。

屬體內的自由基過多時，便會從組織（臟腑）或基因中奪去電子。因此被氧化的細胞、基因會生病，自由基在日本稱為「游離基」，而中文稱為「自由基」。自由基具有從體內細胞及基因中，自由的奪取電子的性質，因此成為疾病的問題。活性氧大多是自由基，不過有些仍不是，嚴格來說二者都有所差別。

最近市面上有一些以還原水～離子水、電解水等各種販賣的瓶裝水也有問題，因為「氧化還原電位」會不斷產生變化，例如：早上 9 點生成的氧化還原電位「-250mv」的水，將之置於寶特瓶中，擺放於普通亮度的房間內，到了傍晚，其氧化還原電位值會上升為「-150mv」。這個事實，說明市售的「還原水」並不具有「還原」作用，即無法消除活性氧作用。

「還原水」不可用塑膠寶特瓶裝置，會使還原水失去作用，要裝入玻璃瓶中才能使「還原水」維持三天。基於相同理由，有些稱為「神水」或「靈水」的還原水，也是要在製造出來之後，馬上飲用比較好，比較有效果，較具抗氧化作用，才能真正消除活性氧毒素的作用。一旦將此「神水」、「靈水」、「神奇水」裝入塑膠容器中，塑膠容器材質會破壞還原水之氧化還原電位，又以郵寄方式，經過幾天才到送到家中，就會變得毫無用處，此點亦請大家務須注意時效及容器材質，容器要使用玻璃容器才正確。

檸檬本身含有維他命 C、E，而 B 胡蘿蔔素、中藥，含有維他命 C、牛乳、酸乳酪，都含有抗氧化的還原劑。

實驗：取玻璃杯裝 100 C.C 自來水，此自來水之氧化還原電位值+500mv。另外，將注射用維他命 C(抗壞血酸、抗氧化劑、還原劑)500 C.C 加入杯中，然而，插入氧化還原電位測試計，去測量混合中水的電位，發現數值開始慢慢下降，大約從自來水+500mv 之電位(酸性)，下降到 0mv、-20mv 或-30mv 左右，雖然維他命 C 具有使電位下降的能力，但是不如還原水，能使電位下降到-250mv。現在市面上日光森泉負氫離子活水機可以製造出-700mv，ORP 氧化還原電位值，且使用至 15,000 公升(15,000 公斤)才要換濾芯，此機器每台大概是 12 萬元新台幣，換算每公斤負氫離子，僅幾塊錢。

計算：120,000. xx 元÷15000 公升(1)=8 元/每公升還原水成本(註：1 公升=1 公斤=1 立升=1L=1000 C.C=8 元)

市面上 RO 逆滲透機淨化 1 公升的水，約只有**錯誤！尚未定義書籤**。 $\frac{1}{4}$ 公升的水能飲用，其它 $\frac{3}{4}$ 公升的水都成廢水，透過「負氫離子飲水製造機」只要將水注入，就能透過濾芯(有 12 道濾芯)過濾淨化，不需插電，也僅排出雜質，所有的水都可以生飲，更加環保。此機之 12 道(支)濾芯，就過濾水中的重金屬物質，能全部過濾掉，還能使水的氧化還原電位(ORP)達到-700mv，還原水製造出來之後，如果未延誤時期就是能治療疾病的水，也是能夠消除活性氧的水。

§拾壹、氫原子 H 與氧原子 O 之關係：

1. H 與 O 製造 H₂O(水)，提供生物誕生與生存。
2. H 與 O 也是製造活性氧毒素(O₂⁻、H₂O₂、HO•)會威脅生物的生存。
3. 構成 H 的 H⁺ 與 e⁻ 會將活性氧毒素(O₂⁻、H₂O₂、HO•)再還原為 H₂O(水)。

由以上關係可知：沒有 H(氫)與 O(氧)就無法製造出 H₂O(水)，同時也無法製造出「活性氧毒素」之代表 O₂⁻(超氧)、H₂O₂(過氧化氫)、HO•(氫氧自由基)等毒素。而這些活性氧被構成的質子(H)與電子(e⁻)還原，重新變成可讓生物誕生與生存場所的 H₂O(水)。

「清道夫作用」就是消除活性氧，也就是「還原活性氧」之意，而「還原」又是什麼作用呢？「還原」就是供給氫。一分子的 H₂O 含有 2 個 H(氫)，H(氫)則是由 H⁺(負氫)與 e⁻(電子)構成，因此「水」應該是最佳的清道夫，也是最佳消除活性氧毒素作用的還原水。

還原水是河川上游的清道夫，而檸檬、維他命 C、維他命 E、B 胡蘿蔔素、中藥只能算是河川下游的清道夫，「還原水」是上游醫學，而維他命 C、維他命 E、B 胡蘿蔔素、中藥等只不過是下游醫學。總不能「放任河川上游的水汙染不管，而只一味地去淨化河川下游的水」，這都是本末倒置嗎？

人類一旦罹病要使生病恢復健康，最簡單的方法就是每天喝「氫離子還原水」只要更換用來煮飯、煮湯、泡茶的「水」就可以了。

活性氧發生的原因如下：

1. 當呼吸時，吸入的氧中，含有百分之二是活性氧，這就是人類動物的宿命。
2. 承受壓力時。
3. 吸菸時。
4. 喝酒時。

5. 暴露於紫外線，放射線時。
6. 從事劇烈運動時。
7. 吸入排放的煙或廢氣時。
8. 細菌或病毒入侵時。
9. 接受抗癌劑投與時。
10. 在血管中流通的血液中途停止後，再度流通時(稱為「虛血」，再循環障礙)。

以上只佔 10%，最重要治病源是在胃腸內異常發酵佔 90%。以上，可藉者飲用「還原水」來改善「腸胃內異常發酵」：

即飲用還原水→以便改善腸胃內異常發酵→消除活性氧→可以改善或治癒疾病。

因此，可得以下的結論：

1. 萬病的根源就是活性氧。
2. 活性氧發生的最大要因是「胃腸內異常發酵」。
3. 只要飲用還原水(包括煮飯、煮湯、泡茶、喝水等)，就能改善「腸胃內之異常發酵」。

§拾貳、以下讓我們探討有關「口中有龐大細菌」的問題：

我們每一 C.C 的唾液中都含有一千萬個細菌，究竟要怎麼進行消毒呢？

餵嬰兒喝牛奶時，除了消毒奶瓶之外(用煮沸法去消毒奶瓶)，是不是也先要消毒嬰兒的嘴巴呢？

我們常用氯氣做殺菌劑，而氯氣本身之殺菌構造就是由活性氧(自由基)所構成，如用此活性氧(自由基)去做殺菌劑，難道對於人體不會造成影響嗎？氯氣會殺死細菌，但會不會殺死其他生物呢？為什麼飼養金魚的水，通常不能含有氯氣？才是「安全」的魚缸水呢？實驗：將一塊豆腐切成兩半，一半放入含氯氣消毒過的自來水中，一半放入抗氧化水中(即還原水)，我們觀察一個禮拜，放入還原水中的豆腐，經過一星期後，仍非常新鮮好吃，但放入自來水中的豆腐三天就壞掉了，因為自來水中含有氯消毒劑，氯氣就是活性氧毒素，所以豆腐受活性氧的破壞，三天就壞掉了，但是，放入還原水的豆腐，因水中含氫(H)與電子(e⁻)的還原性能量-負氫離子，所以才能使豆腐不被氧化而腐敗，新鮮度保持較久的緣故。

經過這個簡單的實驗後，關於我們口中有龐大的細菌數這個問題，我們可以用負氫離子還原水嗽口或飲用，即可解決口中唾液中含有一千萬個細菌的問題。

§拾參、還原水會不會稀釋胃液呢？

(即是會不會將 PH3 的強酸性胃液稀釋變成 PH8.5~9.5 的鹼性胃液呢？)

解說：經由電氣分解所得到的水，其水質為 PH8.5 至 PH9.5 的鹼性液(PH7 為中性。PH 值大於 7~14 就帶鹼性；PH 值小於 7~1 就帶酸性)，一般人體胃液是 PH3 以下之強酸性，因此有人提出反駁理論：「飲用還原水，會使得胃液(強酸性 PH3)會被稀釋，那不就糟糕了嗎？提出這樣反論的人，應該不了解 PH 值的定義。

關於 PH 值，在國中或以前的初中(初級中學)化學課已經學習過，酸鹼值(PH)的定義：

$$PH值 = \log \frac{1}{[H^+]} \quad \therefore \log \text{是 } 10 \text{ 的對數}, [H^+] \text{ 是氫離子濃度。}$$

當 PH14 的氫離子濃度為 1 時，會出現下列情形：

$$PH14=10^0=1 [H^+] \quad (\text{註：數學式之任何數的零次方都是等於 1，所以 } 10^{0\text{次方}}=1, \text{簡寫成 } 10^0=1)$$
$$PH=\log \frac{1}{[H^+]}$$

log 是 10 的對數時，即表示 ph 值相差 1 時，氫離子濃度就相差 10 倍。
因此：

$$PH14=10^0=1 [H^+]$$

$$PH13=10^1=10 [H^+]$$

$$PH12=10^2=100 [H^+]$$

$$PH11=10^3=1,000 [H^+]$$

$$PH10=10^4=10,000 [H^+]$$

$$PH9=10^5=100,000 [H^+]$$

$$PH8=10^6=1,000,000 [H^+]$$

$$PH7=10^7=10,000,000 [H^+]$$

$$PH6=10^8=100,000,000 [H^+]$$

$$PH5=10^9=1,000,000,000 [H^+]$$

$$PH4=10^{10}=10,000,000,000 [H^+]$$

$$PH3=10^{11}=100,000,000,000 [H^+]$$

$$PH2=10^{12}=1,000,000,000,000 [H^+]$$

$$PH1=10^{13}=10,000,000,000,000 [H^+]$$

經由電氣分解所得到的水，其水質為 PH8.5~9.5 的鹼性水：

$$PH=(8.5+9.5)\div 2=9 \rightarrow \text{氫離子 } [H^+] \text{ 濃度}=10^5=10 \text{ 萬個胃液。}$$

$$PH=3 \rightarrow \text{氫離子濃度 } [H^+] 10^{11}=1000 \text{ 億個胃液。}$$

PH 值相差 1 時，氫離子濃度就相差 10 倍。

如果 PH9 的還原水要稀釋 PH3 的胃液，讓我們來計算一下需要多少還原水。PH=3 的胃液與 PH=9 還原水相差 9-3=6，所以氫離子濃度相差 10^6 ，也就是相差 100 萬倍，因此若要將 1 公升(L)(公斤)，PH=3 的胃液稀釋為 PH9，則需約 1 百萬公升的 PH9 還原水。

一百萬公升是 1 仟噸，所以要飲用約 1 仟噸的還原水才能將 1 公升(1 公斤)PH3 強酸性的胃液稀釋為 PH9 的鹼性胃液，請問大家有這個可能嗎？所以希望大家了解電氣分解的意義是氧化還原反應，氧化還原反應的意義就是還原和氧化，幾乎與 PH 值無關。所以人們給予電解水鹼性離子水、酸性離子水的名稱，那真是一種罪過，由於錯誤命名導致過去許多毫無根據的偏見或迷信，令人遺憾！尚請大家將這種錯誤的概念、錯誤的命名及其過去這許許多多毫無化學根據與理學的偏見或以訛傳訛的迷惘，完完全全的修正過來，這樣對大眾的健康維護才有確實的助益。

本文參考文獻：

1. 楊乃彥，飲水大革命，新北市：雅書堂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2 年 6 月。
2. 林杰樑，水能救命，新北市：元氣齋出版社，1993 年 5 月。
3. 林秀光，喝好水治百病～實現健康長壽的抗氧化水，新北市：世茂出版有限公司，1999 年 1 月。